

证券代码:688690 证券简称:纳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72,203股,占公司总股本403,814,765股的比例为0.3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18元/股,最低价为17.6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345,327.4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31日、2024年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4-007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湖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佐元、李从容、刘网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警示函》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内容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佐元、李从容、刘网成:

经查,我局发现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东谷公司)存在以下违规事实:2024年1月16日,长源东谷披露《关于收到客户定点开发通知书的公告》,公告显示公司近日收到国内某知名汽车公司的定点开发通知书,项目预计2024年下半年开始量产。2024年1月17日,长源东谷披露《关于收到客户定点开发通知书的补充公告》,补充公告显示公司是2024年1月6日收到客户的定点开发通知书,该项目正式量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2024年下半年开始量产信息披露存在不准确。

公司信息披露不准确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二章第二条的相关规定。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普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4-014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瑞基因”)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5,855,896股的比例为0.2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1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17,108.4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31日、2024年2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9.0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0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上海仁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2,341股,占公司总股本40,000,000股的比例为0.505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00元/股,最低价为28.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27,229.3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3.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115 证券简称:思林杰 公告编号:2024-007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98,763股,占公司总股本66,670,000股的比例为2.398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82元/股,最低价为18.4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994,297.1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48.9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3

广州思林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3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11,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364%,购买的最高价为9.11元/股,最低价为7.7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11,255.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611,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364%,购买的最高价为9.11元/股,最低价为7.7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011,255.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137,633,750股的比例为0.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40元/股,最低价为8.0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8,555.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春光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4-005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2,401,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22元/股,最低价为9.4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26,997,749.2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对象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股份。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2023年9月29日、2023年10月10日、2023年11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4-009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95,000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29,982.29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8.46元/股(含本数),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及2023年12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9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3月1日,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29,640股,占公司总股本420,771,000股的比例为0.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5.81元/股,最低价为35.0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85,614.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1.00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251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8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60,6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07%,购买的最高价为29.87元/股,最低价为16.0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9,997,326.9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485 证券简称:九州一轨 公告编号:2024-020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底,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58,6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048%,购买的最高价为10.19元/股,最低价为8.8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219,259.7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18.1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次回购采用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4-013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28,807股,占公司总股本146,670,000股的比例为0.428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6.46元/股,最低价为44.7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572,537.7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9日、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0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507,050股,占公司总股本416,000,000股的比例为1.323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02元/股,最低价为4.6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7,129.5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并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出售未售出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9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503 证券简称:聚和材料 公告编号:2024-016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4年2月29日,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40,847股,占公司总股本165,627,886股的比例为0.93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3.51元/股,最低价为46.2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888,072.4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9.17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